



首页

机构概况

新闻发布

国资监管

政务公开

国资数据

互动交流

在线服务

热点专题

首页 > 政务公开 > 政策 > 发布 > 正文

国资委就《企业国有产权向管理层转让暂行规定》发布举办新闻发布会

发布时间：2005-04-15

国资委就《企业国有产权向管理层转让暂行规定》发布 举办新闻发布会



国资委主任、党委书记 李荣融



新闻发布会现场



国资委宣传工作局局长 杜渊泉



国资委产权管理局局长 郭建新

4月14日下午，国务院国资委就《企业国有产权向管理层转让暂行规定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定》）的发布举办新闻发布会。国资委主任、党委书记李荣融在会上介绍了《规定》有关情况，并回答了记者提问。会议由国资委宣传工作局局长杜渊泉主持，国资委产权管理局局长郭建新参加会议。《规定》中首次对中小企业国有产权向管理层转让提出了规范性的要求，并对管理层受让企业国有产权的条件、范围等进行了严格限定。这既体现了国家对国有资产转让的高度重视，也体现了国家对国有资产转让的规范管理。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4013

